

证券代码：600966

证券简称：博汇纸业

编号：临 2018-009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

江苏博汇拟在 2018 年度为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40,000 万元的担保，截止目前，江苏博汇为本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0,000 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8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等议案，该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同意控股子公司江苏博汇 2018 年度为公司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借款、票据、保理、信用证、融资租赁等债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40,000 万元的担保（其中外币担保按折算为人民币的额度计算），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

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桓台县马桥镇工业路北首

法定代表人：郑鹏远

注册资本：133,684.43 万元

经营范围：胶印纸、书写纸、包装纸、纸板、造纸木浆的生产、销售；批准

范围的自营进出口业务及“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334,921.07 万元,总负债为 838,423.07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为 736,454.1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496,643.41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95,481.1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5,613.60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签署

该担保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及江苏博汇将在该担保取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审批额度内根据业务具体情况签署担保合同。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在审批程序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之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56,264.82 万元、美元 2,000.00 万元(对子公司担保除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4.01%,无逾期担保。

截止本公告之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81,573.94 万元,欧元 4,085.75 万元,美元 3,599.7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7.67%,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日